

# 慶祝第 89 屆國際合作節大會

## 大會主席黃理事長澤青致詞

中華民國各界慶祝  
第 89 屆國際合作節  
時間：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 
地點：台北市國軍英雄館

各位長官、各位先進，各位女士、先生、  
大家好！

自從 1995 年以來，國際合作社聯盟（ICA）與聯合國（UN）一起慶祝每一年的國際合作節，今年七月的第一個星期六是全球合作界慶祝第 89 屆、聯合國第 17 屆的國際合作節，全球一百多個國家將近十億合作社社員，都在這一天以各種方式，歡慶這屬於合作人的特別節日，我們把慶祝活動提早一天至今日（7 月 1 日）舉行。今天，全國合作界人士聚集在此舉行慶祝大會，澤青能以中華民國合作事業協會理事長身分參與此一盛會，深感喜悅與榮幸。在此，特別謝謝大家多年來為合作事業永續發展付出辛勞與貢獻。

國際合作社聯盟與聯合國，今年共同發布國際合作社節宣言的中心議題為「年



輕人的培力－合作社企業的未來」(Youth, the future of cooperative enterprise)，此項議題是希望以合作社企業模式培力年輕人，提供實習培訓機會，使能獲得工作

經驗，成為合作社專業人才，進而負責任，重倫理，並鼓勵座談對話，向年輕人傳播和平，尊重人權和基本自由，團結以及獻身於進步和發展目標等理想。

年輕人是合作社的未來，他們的價值觀、思維和能力影響合作社的競爭和社會的發展，每位年輕人都擁有不同潛能，適當的栽培定能發揮所長貢獻社會，但年輕人不知道合作社企業的模式，他們在學校不瞭解合作社企業，因為合作社企業不常出現在學校的課程中，也沒有意識到他們使用的產品和服務，有部份是由合作社企業所提供之。因此，我們合作社企業應給年輕人提供機會，使獲得合作社專業工作經驗和教育訓練，鼓勵他們參與合作社企業決策，或提供諮詢與服務，協助他們成立自己的合作社，實踐他們的想法，同時讓他們明白合作社的原則與個人價值可以相符一致。

聯合國對合作社制度極為肯定，除了明定「2012年為國際合作社年」，並正式通過國際合作社年的口號：「促進合作社企業，建設更美好世界」。並計畫於今年10月31日，在位於紐約市的聯合國總部舉行聯合國全體大會時，宣佈國際合作社年活動正式展開。我們必須好好把握這個良機，充分利用國際合作社年，設法將國際

合作社年的文宣與訊息，傳達給大眾，讓更多的人認識合作社的核心價值，共同締造合作社事業的光明前景。

國際合作社聯盟首席理事 Gould 先生說：「我們正在慶祝一個規模空前龐大的全球運動。在今日，合作社已擁有將近十億名個人會員，而全球前三百大合作社企業（Global 300）的營業額總值大約是 1.3 兆美元，相當於世界第十大經濟體的規模，這充分顯示合作社模式的可行可久，在整體經濟環境依舊衰退的挑戰下，合作社模式已經得起考驗，並能為世界各國面臨的難題提供解決方案。」

我國之合作社事業，迄民國九十九年底，全國共有各種合作社 4,725 社，合作農場 225 場，合計共達 4,950 單位，社員人數 390 萬人，股金總額 398 億元。其中以信用合作社業務最大，消費合作社數量最多，勞動合作社近年發展最快，各類合作事業大都保持平穩的持續營運。

由於全球化的趨勢，一些全球性的問題，必須依賴像聯合國這麼一個國際組織，共同解決政治、經濟與社會問題，提供給全人類新時代所需要的平台。我們懇切的向政府呼籲，配合聯合國對合作社運動的支持，迅速的檢討合作社的法令和規章，創造有利於合作社生存發展的環境，

滿足人民基本生活需求，實現庶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目標。

各國合作社企業雖為本土化的發展，但是由於科技發達和地球村的形成，我們將見證合作社企業將成為全球性最符合人道精神的組織，合作社企業將擁有全球性的共同文明與普世價值—即「緩和貧富不均，促進經濟成長，達成社會安定。」這是聯合國公開向世人宣示的合作社功能。

欣逢第 89 屆國際合作節，今年我們依例除舉辦大會慶祝及表演活動外，亦將頒獎表揚合作社場實務人員、才華競賽優勝人員、合作事業徵文暨繪畫比賽優勝人員。同時舉辦農特產品展示會，展出全國農業合作社場的優質農產品，歡迎各界朋友前往參觀品嚐，給予他們加油及鼓勵。

今天，慶祝第 89 屆國際合作節，我們要加倍的繼續努力，也希望政府能予大力支持與鼓勵，相信我們必定能夠突破難關，開創新局面，並對政府所關照的庶民經濟做出積極貢獻。

最後，謝謝各位百忙中撥冗參加，敬祝各位身體健康！萬事如意！謝謝大家！

## 「合作社與社區關懷」系列報導徵稿啓事

- 一、為使社會人士瞭解合作社對地方公益之貢獻，本報導擬刊登「合作社與社區關懷」系列報導，以宣揚合作事業的特質。
- 二、合作社為具有地方性之社團，每年皆從盈餘中提撥百分之十為公益金，作為捐助地方公益建設，諸如：捐建人行陸橋、地下人行道、捐獻救護車、消防車，贊助學校建設、提供獎學金、照顧獨居老人、造訪老人院、孤兒院、及辦理文化、體育之社會公益活動，或配合地方產業資源，共同為社區營造具有地方社區特色之產業文化發展，造福社區鄰里，等等不勝枚舉均可提供廣為宣導。
- 三、「關懷社區」為國際合作聯盟所訂定合作社七大原則之一，我國合作社「取之於地方，用之於地方」及「回饋社會，造福鄉里」的經營理念正合乎此一原則，然而社會人士不太瞭解，似有廣為宣傳之必要。
- 四、來稿體裁不拘，字數以二千字左右為度，並請提供相關相片，稿酬優渥，如蒙投稿請郵寄「台北市福州街11之2號二樓中華民國合作事業協會收」或電子信箱：[furenhoo@yahoo.com.tw](mailto:furenhoo@yahoo.com.tw)